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列席或出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5次会议，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备案于公司证券部。具体情况如下：

2024年4月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拟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10项议案；

2024年4月11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3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024年4月29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4年，公司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成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出席监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客观公正发表意见，恰当行使监督权利。公司监事会积极参与公司治理，充分履行职责，有效发挥了监督作用。

二、监事会组成及工作概述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为股东代表，1名为职工代表，设监事会主席1名。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和经营层忠于职守，全面落实了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经营层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出席股东大会和列席董事会的情况

2024年度，监事会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2次，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8次，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及时全面地获取公司各类经营管理信息，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任职资格等方面进行监督，并及时向董事会和管理层提出监事会的建议和意见，充分发挥了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促进了公司健康有序地发展，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监督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内控制度和内控机制，重大决策依据充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均能够得到很好落实，未发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检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坚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认真检查，认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计核算和监督体系能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行为。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公司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收购、出售重大资产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权限进行审批，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遵循了合法性、公平性和市场公允性原则，对全体股东公平、公正、合理，有关交易均严格按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2024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风险识别与防范、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与评价等方面建立了控制体系，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部控制的要求，建立的相关内控制度能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防范与控制作用。**2024**年度，公司未发生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法规范性文件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监事会**2025**年工作展望

2025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监会、深交所等相关规定，继续认

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8日